

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通知债权人的原由

2025年5月9日，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根据公司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现有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、个人绩效考核不合格等原因，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58.8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，由公司回购注销。本次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将由8,474,978,037股变更为8,474,390,037股。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5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》及相关文件。

二、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

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涉及注册资本减少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。本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、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，均有权凭有

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。债权人如逾期未向本公司申报债权，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，相关债务（义务）将由本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。

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，具体方式如下：

1、申报时间

自 2025 年 5 月 10 日至 2025 年 6 月 24 日（工作日 9:00-17:00）；以邮寄方式申报的，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。

2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凉塘路三一工业城新研发楼 5 楼

联系人：樊建军

联系电话：0731-84031555

联系传真：0731-84031555

邮政编码：410100

特此公告。

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0 日